

# 國際證券市場發展動態



## 美洲地區



### 一、NYSE Euronext推出芝加哥及多倫多流動性中心

今（2011）年4月，紐約泛歐交易所（NYSE Euronext）技術部門NYSE Technologies發布芝加哥及多倫多流動性中心（Liquidity Center），擴大提供主機代管（co-location）等服務，加上原有位於紐澤西（Mahwah, NJ）及倫敦（Basildon, London）的兩流動性中心，形成流動性中心網路（The NYSE Technologies Liquidity Center Network），使投資人可以更簡化、高效能的方式進入市場、取得市場資訊或交易相關服務。

NYSE Technologies流動性中心網路透過NYSE安全金融交易設施（Secure Financial Transaction Infrastructure, SFTI），提供可靠、經濟且快速的交易管道及市場資訊，從而降低交易者參與全球主要市場的進入成本。

NYSE Technologies也透過這些流動性中心提供其核心服務，包括Risk Management Gateway（低延遲、受風險控管的交易連線服務）、SuperFeedTM（企業級市場資訊傳輸系統）及MarketplaceTM

（全球最大且最分散的FIX交易網絡之一，連結超過1,200家市場參與者）。

NYSE Technologies預計將於下半年推出倫敦、東京及巴西流動性中心，持續擴大其流動性中心網路營運範圍。

（林詠喬，整理自WFE及相關報導, May, 2011）



### 二、南美交易所合併緩步展開

由地處南美洲的哥倫比亞交易所、秘魯利馬交易所與智利聖地牙哥交易所等證券市場跨境組成的「拉美綜合市場」（Spanish: Mercado Integrado Latinoamericano, English: The Integrated Latin American Market, MILA）已於2011年5月30日開始營運。MILA讓上述三國交易所之掛牌企業能相互進行跨境電子交易，目前合計約有565家上市公司，市值約達6,910億美元，成為拉美地區第二大股市，僅次於巴西市場（約1.5兆美元），墨西哥（4,535億美元）則名列第三。

MILA主管認為，新市場能增加流動性及新上市公司，為該區快速成長的企業降低籌資成本。而MILA也能讓此三國投資人直接投資更大、更透明的市場以達到風險分散之效果。

受訪券商人員則認為，MILA的成立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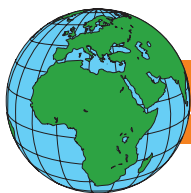


該區資本市場帶來積極正面之發展，但新市場仍須面對諸多挑戰，包括三個參與國家之間的稅制、信用評等、及證券化等規範均不一致，都是未來需要進一步解決的問題。目前僅有少數券商於MILA平台登記交易，而開業當日聖地牙哥交易所40家券商中僅有4家向MILA登記，後續發展仍待觀察。

另有交易員表示，相較於直接投資此三國交易所，目前較傾向投資涵蓋該區域市場的指數基金，MILA也計劃將迅速提出由三市場中流動性最佳之40檔股票所組成的S&P /MILA 40 指數，以滿足市場參與者需求。

依據經濟學人雜誌分析，三國證券市場整合為MILA，象徵南美洲太平洋沿岸三個中型且成長快速的國家可能形成共同市場的意圖。MILA可能吸引極有興趣投資南美洲除巴西以外市場的國際投資人。但如資金大量流入則可能增加該區政府對貨幣升值政策調控的難度。整體而言，無論是金融商品或貿易，MILA提供了投資南美洲另一個選擇。

(徐曉薇 整理自Reuters 及Economist報導, May, 2011)



## 歐洲地區



### 三、德國交易所縮短與倫敦間的資訊傳輸時間

德國交易所 (Deutsche Börse) 藉由大幅提升IT網絡效能，縮短了其位於法蘭克福的交易平台與金融重鎮倫敦的傳輸時間。透過與技術伙伴英國上市公司Colt Technology Service的合作，德國交易所利用傳輸資料速率高達10 Gigabit的裝置，將法蘭克福與倫敦間的資訊傳輸延遲時間降至全球最低的4.33毫秒（千分之一秒）。德國交易所目前利用位於倫敦的低延遲時間接點機構Telehouse（剛於今年2月份和德國交易所簽署合作協議，將其資訊中心作為德國交易所的接點之一），與Eurex和Xetra在法蘭克福的交易平台進行連結。

對德國交易所而言，透過此技術，可提供位在英國的客戶空前的快速服務效能，將兩地金融中心的資訊做一快速連結。

(林宣君 整理自WFE Focus與德國交易所網站, May, 2011)



### 四、維也納證券交易所提供新的交易資訊服務

維也納證券交易所 (Wiener Börse) 開發新的交易資訊服務「最終交易產品 (Last Trade Product)」予現貨市場的終端使用者。這項產品包含交易後資訊，其涵蓋交易量價等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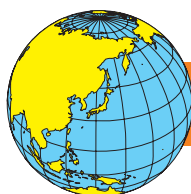
此項產品是因應歐盟金融市場工具指令 (Markets in Financial Instruments Directive, 簡稱MiFID) 近期決議而生，

歐洲證券交易所聯會（Federation of European Securities Exchanges，簡稱 FESE）之會員交易所均同意將交易前資訊（pre-trade data）與交易後資訊（post-trade data）以較為合理之價分開販售。這不但能降低了交易後資訊的價格，也讓投資者能更容易取得完整之交易資訊。

同時，在自動資料饋送（ADH data feed）方面，維也納交易所也計畫採用歐洲證券管理機構委員會（Committee of European Securities Regulators，CESR）所公告實施之交易報告標準（trade reporting standard），以保證交易資訊之透明度及一致性。

歐洲證券監管委員會現已為歐洲證券及市場管理局（European Securities and Markets Authority，ESMA）所取代，為歐盟地區新的金融市場主管機關。

（林昱廷 整理自 Finextra 4月21日新聞）



## 亞洲地區



### 五、上海證券交易所發布一系列新指數

上海證券交易所和中證指數有限公司於2011年5月10日正式發布上證資源50指數、上證產業鏈指數系列和中證超級大盤指數；此外，5月24日亦發布上證高端裝備製

造60指數，上證180等權重指數和上證180行業分層等權重指數。上證180等權重指數和上證180行業分層等權重指數是繼上證超級大盤、上證大盤等權重指數之後，新推出的一批等權重指數。新指數推出目的為進一步豐富指數體系，並為投資者提供新的分析工具和投資標的，分別簡述如下。

#### 1. 上證資源50指數：

由上證全指中資源類股票市值前50名之公司組成成分股，上證全指是由上證180和上證小盤指數成分股構成，以綜合反映大中小盤公司的整體狀況。資源類股票則包含：（1）能源類：綜合性油氣、油氣勘探生產、油氣煉製行銷、煤炭。（2）工業材料類：鋁、多種金屬與採礦、黃金、貴重金屬與礦石、化學製品。（3）農業類：農產品、林業產品。

#### 2. 上證產業鏈指數系列：

由上證上游產業指數、上證中游產業指數和上證下游產業指數組成。分別由上證全指中分屬不同產業鏈的公司組成成分股，根據上證行業分類方法，將石油、天然氣與消費用燃料、鋁、黃金、多種金屬與採礦等行業的股票歸為上游產業股票；將商品化工、鋼鐵、工業機械、通信設備等行業的股票歸為中游產業股票；將汽車、消費者服務、耐用消費品及服裝、食品飲料、醫療保健、電信服務等行業的股票歸為下游產業股票。



### 3.中證超級大盤指數：

由滬深300指數所有成分股中選市值前50名的公司組成成分股。

### 4.上證高端裝備製造60指數：

由A股組成，將屬於通信設備，電氣部件與設備，重型電氣設備，工業機械，建築、農用機械與重型卡車，航空航太與國防等行業的股票作為高端裝備製造業股票。選取日均總市值與日均成交金額綜合排名前60名的股票作為成分股。

### 5.上證180等權重指數：

成分股同上證180指數，設置等權重因數以使所有成分股權重相等。

### 6.上證180行業分層等權重指數：

行業分層等權重是等權重方法中的最新發展，與傳統的個股等權重不同，設置等權重因數以使各個行業的權重相等，且行業內的成分股權重也相等。成分股同上證180指數，在行業劃分上，根據A股市場特徵做略微調整：將中證十個一級行業中的“電信業務”和“資訊技術”合併成一個行業，其他行業不變。

(陳怡均 整理自Focus與相關報導, May, 2011)



### 六、首檔港股ETF可望於年底前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

5月13日上海證券交易所（簡稱上交所）與香港證券交易所（簡稱港交所）在香港聯合舉辦「ETF及其他指數產品發展研討會」時於會中透露，滬港共同籌劃已久的跨境ETF，於跨境交割、申贖套利及風險控管等運作機制上，初步已達成共識，今（2011）年年底前可望看到首檔由中國當地業者透過QDII形式發行、追蹤香港股票指數之跨境ETF<sup>1</sup>於上交所上市。

滬港跨境ETF自2009年即開始規劃，內地與香港政府於2010年年中就跨境ETF簽訂CEPA第6及第7項補充協議，落實滬港兩地合作發展ETF的法規後，香港交易所亦於2011年3月配合內地市場調整開收市時間，跨境ETF的基本架構已然就緒。跨境ETF的規劃，將由內地基金公司使用各個基金公司獲得的QDII（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外匯額度，買進港股，以追蹤港股指數，外匯局並承諾，一旦內地跨境ETF上市之後需求活躍，將保證QDII額度的相應增加，避免市價出現失衡的「逼空（軋空）」情況。截至2010年底，中國內地共有31家基金管理公司及9家證券公司獲得中國外匯管理局批准QDII資格及投資額度。

目前嘉實、華夏、易方達等內地規模

<sup>1</sup> 跨境ETF：中國對於跨境ETF的定義與臺灣不同，只要ETF追蹤的是境外指數，不管發行人是內地或境外基金公司，皆稱為跨境ETF，而目前規劃的即為內地基金公司發行、追蹤境外指數之ETF。

較大的基金公司已著手開發追蹤港股指數之ETF，首批商品將可能是追蹤恒生指數、國企指數或中資民企指數的跨境ETF，並將隨香港市場機制實行「T+2日交割」的非擔保交收模式，且推出初期將不開放融資融券，亦不開放股指期貨等衍生性商品。不過，雖然滬港在架構上已達成共識，但兩地在暫停交易制度、指數計算及保管制度上還是有很大的差別，為兼顧市場運作安全及運作效率，還需要進行技術性的協調才能上市。

中國政府計畫在2020年將上海打造成國際金融中心，為此上交所近期積極的擴大金融市場，並使制度及資訊設備與國際接軌，而ETF市場即為其中一項重要發展項目，上交所並喊出2013年將達到100檔ETF上市的目標。截至2011年5月底止，上交所共有18檔A股ETF掛牌，皆為A股ETF，未來計劃逐步發展跨市場ETF、跨境ETF及跨產品ETF之指數化投資商品。上交所目前已和9家國際指數公司及5家交易所簽訂指數相互授權的協議，在滬深跨市場ETF即將於下半年問世之際，與香港交易所合作發展的跨境ETF亦傳出總體方案已落定的好消息，上交所發展ETF市場的決心不言而喻。

(吳逸萱 整理自China Daily與相關報導, May, 2011)



### 七、東京證券交易所發布房屋價格指數

東京證券交易所自2011年4月26日

起發布「東證住宅價格指數」(TSE Home Price Indices)，此指數係採用財團法人東日本不動產流通機構與早稻田大學合作開發之重複銷售法(Repeat-Sales Method)，計算出售房屋之價值加權算數平均數。

「東證住宅價格指數」依所涵蓋區域分為首都圈綜合指數、東京、千葉、神奈川及埼玉等五種，指數基期為2000年1月，基期指數皆為100點，指數每個月計算一次。藉由該指數之計算及發布，不但可作為房地產價格指標，也能刺激包括不動產投資信託在內的不動產投資市場，並與國際住宅價格趨勢進行比較。

(周楷峯 摘譯整理自東京證券交易所新聞稿, May, 2011)



### 八、新加坡交易所引進日、韓大型企業之美國存託憑證

自今(2011)年5月18日起，新加坡交易所(SGX)與納斯達克交易所(NASDAQ OMX Group)合作推出之Global Quote交易平台將由原有市值共達6,000億美元19家中國大型企業，再新增8家企業之美國存託憑證(American Depositary Receipts, ADRs)。

原先於Global Quote交易的19檔美國存託憑證如百度(Baidu)及中國無錫尚德(Suntech Power Holdings)等，有9家企業僅在美國上市，其餘10家則也在香港



上市；新增的8家企業除2家僅在NASDAQ上市的中國企業一分眾傳媒(Focus Media Holdings)、晶澳太陽能(JA Solar Holdings)外，另包含5家日本企業—豐田汽車(Toyota Motor Corp)、日本電信商NTT DoCoMo、三菱日聯金融集團(Mitsubishi UFJ Financial Group)、華歌爾集團(Wacoal Holdings)與瑞穗金融集團(Mizuho Financial Group)，以及1家韓國企業—南韓浦項鋼鐵廠(Pohang Iron And Steel Co. Ltd, POSCO)。

Global Quote交易平台提供投資人於新加坡交易時間內交易國際證券，包括美國存託憑證、存託憑證與存託股份(Depository Shares)等，其中美國存託憑證為美國存託機構(Depository Banks)所發行，定價及股利得以美元計算、可在新加坡買進、在美國賣出，也可在美國買進、在新加坡賣出，讓投資人可以24小時交易，種種優勢使投資人減輕跨境、跨匯率交易之風險，成為第一家提供投資人可在亞洲交易時段進行中國企業之美國存託憑證買賣、並能進而管理曝險部位之亞洲交易所，強化新加坡交易所作為亞洲地區投資門戶的角色。

新加坡交易所副總兼市場策略主任Chew Sutat表示，Global Quote的創立是新加坡交易所不斷地推出創新商品，以提供投資人更多新商品交易機會的里程碑，更多元化的存託憑證商品使投資人能管理風險及以較低成本進行跨越數個時區之交易，未來亦將持續推出新的金融商品及增加更多亞洲企

業存託憑證於Global Quote掛牌。

(溫又櫻 摘譯整理自The Business Times、The Straits Times及網路相關報導, May, 2011)



### 九、馬來西亞交易所施行當日有效委託單制度

為提升效率及因應市場需求，自今(2011)年4月18日起，馬來西亞交易所將正式施行「當日有效委託單制度」。

馬來西亞交易所交易時間分為上下午盤，分別為上午9時至12時30分，下午2時30分至5時。先前委託單有效期限只限於當盤，因此，上午盤結束後馬來西亞交易所將自動取消所有未成交之委託單，券商必須於下午2時開盤前開始收受委託單時段之後，重新輸入上午盤未成交之委託單。

「當日有效委託單制度」實施後，上午盤未成交之委託單，可自動延續至下午盤，在未取消前委託單一直有效。券商不再需要耗費大量時間與資源，去追蹤上午盤之委託單是否已經成交，減少交易所及券商之作業程序，大大提升市場效率。此外，券商也不再因為需要重新輸入委託單，打亂原有的優先成交順序。

此外，為配合當日有效委託單制度之實施，並遏止市場投機性交易，個股漲跌幅度將由原先每盤漲跌幅30%，修正為每日漲跌幅30%。

(徐珮甄 整理自WFE Focus及相關新聞, May, 2011)